

公司代码：600894

公司简称：广日股份

#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

## 目录

一、	重要提示.....	3
二、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3
三、	重要事项.....	6
四、	附录.....	14

##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原因的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江波	独立董事	因公务原因	柳絮

1.3 公司负责人吴文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裕英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蔡志雯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一季末比 2014 年末增减 (%)
总资产	7,033,915,002.04	7,079,830,320.37	-0.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460,116,494.06	4,350,541,299.41	2.52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1-3 月	比 2014 年 1 季度增减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637,023.93	-99,222,101.37	不适用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1-3 月	比 2014 年 1 季度增减 (%)
营业收入	850,382,458.20	845,544,154.35	0.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8,064,408.75	89,974,616.68	20.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7,753,896.46	89,550,555.30	20.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4500	2.96	减少 0.51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257	0.1141	10.17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1257	0.1141	10.17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4,034.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27,859.8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0,646.9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4,653.73
所得税影响额	-77,374.79
合计	310,512.29

##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9,495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广州广日集团有限公司	482,056,355	56.06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领先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678,619	2.40	2,678,571	无	0	其他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214,323	1.77	3,214,286	无	0	其他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专用证券账户	12,590,000	1.46	0	无	0	其他
广州维亚通用实业有限公司	11,585,938	1.35	11,585,938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266,288	1.19	10,204,081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价值共享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9,214,310	1.07	3,214,286	无	0	其他
国联安基金—民生银行—国联安—尚佑—定向增发7号资产管理计划	8,673,469	1.01	8,673,469	无	0	其他

华安基金—光大银行—中海信托—中海—广日股份（商裕九期）集合资金信托	7,551,020	0.88	7,551,020	无	0	其他
广东中科招商创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广东中科招商—优选1号证券投资基金	7,346,938	0.85	7,346,938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广州广日集团有限公司	482,056,355		人民币普通股		482,056,355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领先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000,048		人民币普通股		18,000,048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专用证券账户	12,5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590,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000,037		人民币普通股		12,000,03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价值共享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6,000,024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24	
吴穗元	5,122,967		人民币普通股		5,122,967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774,507		人民币普通股		3,774,507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321,625		人民币普通股		3,321,62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3,275,144		人民币普通股		3,275,144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云瑞聚馨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185,359		人民币普通股		3,185,359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三、重要事项

##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1、资产负债表项目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报表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应收票据	22,344,189.39	36,081,249.34	-38.07%	收回上年末应收票据,3月末余额下降。
投资性房地产	642,965.12	7,829,142.05	-91.79%	因合并范围变化,出租给子企业房产重分类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196,992,659.83	139,248,285.87	41.47%	项目建设增加。
应交税费	44,343,913.11	74,450,271.87	-40.44%	缴纳上年末应交税金,3月末余额下降。
应付利息	23,289,571.68	16,921,194.56	37.64%	应付中期票据利息增加。
应付股利	6,335,466.48	42,430,294.43	-85.07%	支付股利后余额减少。
其他应付款	93,810,735.96	57,289,934.46	63.75%	收履约保证金等往来款增加。

## 2、利润表项目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报表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1-3月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营业税金及附加	3,857,918.59	6,168,162.69	-37.45%	应缴流转税减少,附加税费相应减少。
营业外收入	561,195.17	2,242,131.71	-74.97%	本期收到政府补助减少。
营业外支出	158,654.36	1,651,720.84	-90.39%	本期捐赠支出减少。

## 3、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报表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1-3月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637,023.93	-99,222,101.37	43.76%	支付经营性现金流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095,832.49	-96,541,363.58	-48.11%	购建在建工程现金流出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317,140.47	20,174,802.62	-522.89%	偿还债务及支付股利现金流出增加。

##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2年7月10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广日电梯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日电梯”）与广州市土地开发中心签署《广州广日电梯工业有限公司国有土地征收补偿协议》；公司于2012年11月8日收到广日电梯与广州市土地开发中心签署的《土地移交确认书》；广日电梯于2012年12月3日通过银行转账方式收到广州市土地开发中心补偿款2亿元；广日电梯于2013年11月28日通过银行转账方式收到广州市土地开发中心支付的剩余预付补偿款378,773,348.43元；截至目前为止，广日电梯累计收到广州市土地开发中心支付的全部预付补偿款578,773,348.43元。具体内容详见2013年12月3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广日电梯工业有限公司国有土地征收补偿协议〉实施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3-046）。

2013年3月18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广日电气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日电气”）与瑞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广东美科设计工程有限公司四家公司组成的联合体（以下合称“联合体公司”）授权广日电气（联合体牵头方）为签约人，与六盘水市城市管理局签订了《六盘水市中心城区环保节能改造工程（亮化美化工程）投资建设合同》，具体内容详见2013年3月22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与六盘水市城市管理局签订环保节能改造工程投资建设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3-006）。2014年7月17日，经双方友好协商，联合体公司授权广日电气为签约人，与六盘水市城市管理局签署了《六盘水市中心城区环保节能改造工程（亮化美化工程）投资建设合同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对原合同的相关条款进行了修改，主要修改情况详见公司于2014年7月1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的《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与六盘水市城市管理局签订环保节能改造工程投资建设合同补充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4-039号）。目前，该项目的工程已全部完成，现正在进行工程竣工结算审计。截至报告日，本项目公司已确认的销售收入为35,880.31万元。广日电气于2015年3月16日，收到六盘水城市管理局退工程履约保证金500万元。

2014年8月4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广日电气与四川乐山市嘉凌建设有限公司组成联合体，授权广日电气为签约人，与六盘水市钟山经济开发区基础设施发展公司签订了《六盘水市中心城区2014年背街小巷升级改造工程融资建设合同》，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8月7日《中国证券报》、《上海

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六盘水市中心城区2014年背街小巷升级改造工程施工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4-045）。目前，该项目正在进行施工。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建立、健全激励约束机制，2014年6月16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制定了《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激励计划》（以下简称《员工激励计划》）及《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公司已于2014年7月18日收到国有控股股东主管部门广州市国资委《关于同意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实施员工激励计划的批复》（穗国资批[2014]89号），《员工激励计划》已经生效。其中，担任公司董事、监事职务的管理人员参与激励计划的事项已于2015年4月16日经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4年6月17日、2014年7月21日、2015年4月1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上的《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14-030）、《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广州市国资委同意公司实施员工激励计划批文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4-040）及《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13）。

### 3.3 公司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一、解决同业竞争的承诺

1、承诺主体：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广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日集团”）

#### 2、承诺内容：

（1）广日集团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

（2）广日集团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广日集团现有或将来成立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和其它受其控制的企业不从事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

（3）如广日集团（包括广日集团现有或将来成立的子公司和其它受其控制的企业）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则广日集团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优先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

（4）对于上市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广日集团保证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损害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



(5) 如出现因广日集团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广日集团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3、承诺时间：

(1)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时间：2011年5月25日；

(2)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时间：2013年12月2日

4、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5、承诺履行情况：截至报告日，承诺人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不存在与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情形。

二、解决关联交易的承诺

1、承诺主体：广日集团

2、承诺内容：

(1) 不利用自身对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地位及重大影响，谋求上市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广日集团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

(2) 不利用自身对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地位及重大影响，谋求与上市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

(3) 杜绝广日集团以及其所控制的企业非法占用上市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上市公司违规向广日集团以及其所控制的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4) 广日集团以及其所控制的企业不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如确需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保证：①督促上市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广日集团并将严格按照该等规定履行关联股东的回避表决义务；②遵循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合理的交易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与上市公司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等交易从事任何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督促上市公司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

3、承诺时间：

(1)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时间：2011年5月25日；

(2)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时间：2013年12月2日

4、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5、承诺履行情况：截至报告日，公司与广日集团的关联交易主要为出售商品、提供劳务及租赁，均为日常生产经营所需，交易定价公允，已经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损害公司或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广日集团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

### 三、关于维护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1、承诺主体：广日集团

2、承诺内容：

在广日集团作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期间，广日集团将维护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保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广日集团及广日集团所控制的企业彼此间独立，具体承诺如下：

(1)人员独立①保证上市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不在广日集团及广日集团所控制的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不在广日集团及广日集团所控制的企业中领薪。②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广日集团及广日集团所控制的企业中兼职或领取报酬。③保证上市公司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与广日集团及广日集团所控制的企业之间相互独立。

(2)资产独立①保证广日集团及广日集团所控制的企业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②保证不以上市公司的资产为广日集团及广日集团所控制的企业债务违规提供担保。

(3)财务独立①不干预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②不干预上市公司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其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③不干预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保证广日集团及广日集团所控制的企业不与上市公司共用银行账户。④不干预上市公司作出独立的财务决策，保证广日集团及广日集团所控制的企业不通过违法违规的方式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调度。

(4)机构独立①不干预上市公司依法建立健全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②不干预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③不干预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保证广日集团及广日集团所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5)业务独立①不干预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以及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②保证尽量减少广日集团及广日集团所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的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的交易则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法进行。

(6) 保证上市公司在其他方面与广日集团及广日集团所控制的企业保持独立。

3、承诺时间：

(1)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时间：2011年5月25日；

(2)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时间：2013年12月2日

4、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5、承诺履行情况：截至报告日，广日集团与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保持独立，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四、关于保证置入资产不存在瑕疵的承诺

1、承诺主体：广日集团

2、承诺内容：

(1) 若广日投资管理因实收资本调整的程序瑕疵而引起的民事责任均由广日集团承担，并放弃向广日投资管理追索的任何权利。

(2) 若广日投资管理因实收资本调整的程序瑕疵受到有关主管机关的行政处罚而遭受到的损失均由广日集团承担，并放弃向广日投资管理追索的任何权利。

(3) 若依照法律必须由广日投资管理作为前述事项责任的当事人或广日投资管理因该等事项承担了任何责任或遭受了任何损失，广日集团在接到广日投资管理书面通知及相关承担责任凭证之日起十五日内以现金方式向广日投资管理作出全额补偿。

3、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时间：2011年5月25日；

4、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5、承诺履行情况：广日集团所持广日投资管理91.91%的股权已过户至上市公司名下，广日集团已经履行完毕向上市公司交付置入资产的义务，上市公司未因标的资产历史增减资程序瑕疵而承担责任或遭受损失，广日集团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五、关于落实现金分红政策的承诺

1、承诺主体：广日集团

2、承诺内容：

为了确保此次重组后上市公司关于利润分红的安排能够落实，广日集团作出不可撤销之承诺并保证：

(1) 上市公司执行有效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

(2) 公司上述利润分配政策连续性和稳定性，并保证公司上述利润分配政策的有效实施。

(3) 在未来审议包含上述内容的利润分配议案时参加股东大会并投赞成票，确保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

(4) 在重组完成后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关于上述利润分配政策的章程修正案时参加股东大会并投赞成票。

3、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时间：2012 年 6 月 21 日；

4、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5、承诺履行情况：公司于 2012 年 7 月 6 日召开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4 年 5 月 29 日召开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修订了公司章程中的利润分配政策，明确了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程序。母公司 2014 年末未分配利润为 88,344,640.57 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条件，经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公司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股本总数 859,946,895.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红利 1 元（含税），共分配现金红利 85,994,689.50 元。广日集团已依据承诺参加了上述股东大会并投了赞成票。综上，截至公告日，广日集团切实履行了落实现金分红政策的承诺。

#### 六、关于债务剥离的承诺

1、承诺主体：广州钢铁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钢集团”）

2、承诺内容：

如任何未向上市公司出具债务或担保责任转移同意函的债权人向上市公司主张权利的，上市公司需向广钢集团发出书面通知将上述权利主张交由广钢集团负责处理，在此前提下，广钢集团需承担与此相关的一切责任及费用，并放弃向上市公司追索的权利，若上市公司因该等事项承担了任何责任或遭受了任何损失，广钢集团在接到上市公司书面通知及相关承担责任凭证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上市公司作出全额补偿。如前述债权人不同意债权移交广钢集团处理，上市公司需书面通知广钢集团参与协同处理，在此前提下，广钢集团承担与此相关的一切责任及费用，并放弃向上市公司追索的权利，若上市公司因该等事项承担了任何责任或遭受了任何损失，广钢集团在接到上市公司书面通知及相关承担责任凭证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上市公司作出全额补偿。

3、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时间：2011 年 5 月 25 日；

4、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5、承诺履行情况：截至报告日，未出现原债权人向上市公司主张权利的情形，广钢集团不存在违反该等承诺的情形。

七、关于股份权属的承诺

1、承诺主体：广日集团

2、承诺内容：

(1) 广日集团持有的广日股份 61.13%的股权为最终和真实所有人，不存在以代理、信托或其他方式持有上述股权的协议或类似安排，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广日集团持有的上述股权不存在质押、冻结和其他权利限制情况及其他权利瑕疵、产权纠纷以及可能被第三人主张权利等潜在的争议情形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2) 以上承诺是广日集团的真实意思表示，广日集团同意对该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3、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时间：2013 年 12 月 2 日；

4、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5、承诺履行情况：截至报告日，广日集团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文斌
日期	2014 年 4 月 28 日

## 四、附录

## 4.1 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3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630,997,226.89	1,916,470,730.96
应收票据	22,344,189.39	36,081,249.34
应收账款	759,762,317.44	656,065,996.77
预付款项	196,582,188.15	170,379,052.10
应收股利	1,855,000.00	1,855,000.00
其他应收款	97,201,909.00	84,786,165.73
存货	538,359,965.35	551,911,613.06
流动资产合计	3,247,102,796.22	3,417,549,807.96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9,362,744.00	49,362,744.00
长期应收款	599,321,983.00	591,733,755.58
长期股权投资	1,918,693,018.36	1,849,994,252.37
投资性房地产	642,965.12	7,829,142.05
固定资产	779,660,574.26	783,701,427.06
在建工程	196,992,659.83	139,248,285.87
无形资产	150,760,868.97	151,218,255.20
商誉	1,748,004.46	1,748,004.46
长期待摊费用	17,321,600.86	14,742,673.8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498,154.05	25,515,338.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46,809,632.91	47,186,633.95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86,812,205.82	3,662,280,512.41
资产总计	7,033,915,002.04	7,079,830,320.37

项目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92,617,515.46	180,000,000.00
应付票据	204,788,510.00	228,888,510.00
应付账款	731,077,631.04	761,473,838.48
预收款项	583,095,835.19	648,136,551.27
应付职工薪酬	62,466,883.81	87,242,577.52
应交税费	44,343,913.11	74,450,271.87
应付利息	23,289,571.68	16,921,194.56
应付股利	6,335,466.48	42,430,294.43
其他应付款	93,810,735.96	57,289,934.46
流动负债合计	1,941,826,062.73	2,096,833,172.59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111,309,000.00	113,309,000.00
应付债券	397,406,140.77	397,123,626.86
其他非流动负债	12,564,828.85	12,892,688.74
非流动负债合计	521,279,969.62	523,325,315.60
负债合计	2,463,106,032.35	2,620,158,488.19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859,946,895.00	859,946,895.00
资本公积	2,432,992,657.77	2,432,992,657.77
其他综合收益	-12,775,822.77	-12,922,379.13
专项储备	31,074,287.26	29,710,057.74
盈余公积	229,563,723.99	229,563,723.99
未分配利润	919,314,752.81	811,250,344.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460,116,494.06	4,350,541,299.41
少数股东权益	110,692,475.63	109,130,532.77
所有者权益合计	4,570,808,969.69	4,459,671,832.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033,915,002.04	7,079,830,320.37

法定代表人：吴文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裕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志雯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60,167,842.03	81,309,377.39
应收利息	762,666.67	762,666.67
应收股利	2,010,779,066.40	2,010,779,066.40
其他应收款	121,347,360.31	112,917,692.74
流动资产合计	2,193,056,935.41	2,205,768,803.20
<b>非流动资产:</b>		
长期股权投资	2,304,780,092.26	2,304,780,092.26
固定资产	582,009.40	605,619.43
在建工程	365,364.59	69,468.63
无形资产	440,724.98	313,579.98
其他非流动资产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06,168,191.23	2,705,768,760.30
资产总计	4,899,225,126.64	4,911,537,563.50
<b>流动负债:</b>		
应付职工薪酬	8,339,198.71	9,202,480.48
应交税费	59,507.84	66,393.63
应付利息	22,412,618.91	16,263,890.41
其他应付款	43,968,784.88	58,111,622.08
流动负债合计	74,780,110.34	83,644,386.60
<b>非流动负债:</b>		
应付债券	397,406,140.77	397,123,626.86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7,406,140.77	397,123,626.86
负债合计	472,186,251.11	480,768,013.46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859,946,895.00	859,946,895.00
资本公积	3,251,519,715.71	3,251,519,715.71
盈余公积	230,958,298.76	230,958,298.76
未分配利润	84,613,966.06	88,344,640.57
所有者权益合计	4,427,038,875.53	4,430,769,550.0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899,225,126.64	4,911,537,563.50

法定代表人:吴文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裕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志雯



## 合并利润表

2015年1—3月

编制单位：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1-3月
一、营业总收入	850,382,458.20	845,544,154.35
其中：营业收入	850,382,458.20	845,544,154.35
二、营业总成本	795,284,366.62	795,177,343.15
其中：营业成本	665,723,944.57	665,351,272.41
营业税金及附加	3,857,918.59	6,168,162.69
销售费用	28,364,635.96	28,329,740.47
管理费用	91,994,661.06	89,426,952.22
财务费用	5,345,206.44	5,901,215.36
资产减值损失	-2,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3,674,806.41	51,315,463.6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3,793,833.13	50,955,463.6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8,772,897.99	101,682,274.89
加：营业外收入	561,195.17	2,242,131.7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4,845.30	0.00
减：营业外支出	158,654.36	1,651,720.8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0,810.98	56,573.1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9,175,438.80	102,272,685.76
减：所得税费用	10,722,276.75	10,392,527.0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8,453,162.05	91,880,158.7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8,064,408.75	89,974,616.68
少数股东损益	388,753.30	1,905,542.0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6,556.36	423,718.69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46,556.36	423,718.6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8,599,718.41	92,303,877.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8,210,965.11	90,398,335.3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88,753.30	1,905,542.0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57	0.114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57	0.1141

法定代表人：吴文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裕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志雯

## 母公司利润表

2015年1—3月

编制单位：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1-3月
一、营业收入	-	-
减：营业成本	-	-
管理费用	3,651,223.10	552,930.40
财务费用	6,319,451.41	-9,976.9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240,000.00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30,674.51	-542,953.46
加：营业外收入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减：营业外支出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30,674.51	-542,953.46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30,674.51	-542,953.4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3,730,674.51	-542,953.46

法定代表人：吴文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裕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志雯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年1—3月

编制单位：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1-3月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00,504,661.33	823,185,182.48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71,514.28	390,367.7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651,043.70	2,876,658.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6,327,219.31	826,452,208.3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14,770,506.14	736,699,601.7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0,742,267.82	93,049,584.82
支付的各项税费	72,241,764.62	49,846,705.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209,704.66	46,078,417.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8,964,243.24	925,674,309.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637,023.93	-99,222,101.37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36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82,180.00
收购子公司取得的现金净额	9,419,519.12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19,519.12	442,18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9,515,351.61	96,983,543.5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515,351.61	96,983,543.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095,832.49	-96,541,363.58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	4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000,000.00	4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1,782,484.54	1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3,534,655.93	6,825,197.3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950,52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317,140.47	19,825,197.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317,140.47	20,174,802.62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682,468.35	-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277,367,528.54	-175,588,662.3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96,063,865.40	1,270,648,562.79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1,618,696,336.86	1,095,059,900.46

法定代表人：吴文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裕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志雯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年1—3月

编制单位：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1-3月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0,820.22	10,781.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10,820.22	10,781.6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79,737.82	150,000.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908.00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827,413.80	6,082,565.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027,059.62	6,232,565.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916,239.40	-6,221,784.08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24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40,000.00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65,295.96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5,295.96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74,704.04	-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	-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21,141,535.36	-6,221,784.0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309,377.39	9,510,809.10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60,167,842.03	3,289,025.02

法定代表人：吴文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裕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志雯